宁化县农业农村局

宁化县财政局文件

宁化县林业局

宁农〔2025〕70号

宁化县农业农村局 宁化县财政局 宁化县林业局关于印发宁化县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、各有关家庭农场：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5年农民合作社等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5〕37号）和 《宁化县农业农村局 宁化县林业局关于公布2025年度县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优质单位名单的通知》（宁农综〔2025〕50号）文件精神，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，推动我县家庭农场提质强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突出抓好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两类农业经营主体发展，加强能力建设、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经营能力，增强农业经营主体在现代农业示范引领作用，基本形成以家庭经营为基础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依托、社会化服务为支持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，推动我县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。

二、项目资金

2025年，省级下达家庭农场发展项目资金100万元，支持11个主体，通过项目的实施，推动家庭农场提升生产经营水平，实现我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质强能。

三、建设内容

家庭农场发展项目资金用于支持2025年新评定且未享受过补助的县级优质家庭农场（详见附件），用于改善家庭农场生产设施条件，提升内部管理和生产经营能力，应用先进适用技术，发展生态低碳农业等改善生产设施条件。

四、补助方式和标准

采取“先建后补”补助方式，每个家庭农场补助不超过10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认真组织实施。**县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着力为项目有效落地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各乡镇组织人员对辖区内家庭农场项目申报和验收材料进行核查，对照项目建设内容做好筛选、审核、把关工作。确保项目申报、验收等相关材料的真实、规范、完整。

**（二）严格资金管理。**县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设立监督举报电话，随时接受群众举报。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，及时做好资金安排、拨付工作。对骗取套取、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，除责令将资金归还原有渠道或收回财政外，要依法依规严以查处，严肃处理。要建立常态化项目监督检查制定，落实项目资金风险分级管控要求，按要求开展检查。

**（三）抓好绩效总结。**认真跟踪项目实施情况，不定期地开展督促、检查工作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并做好系统数据填报。项目实施完成后，及时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和总结工作。

附件：1.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资金补助对象

 2.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项目申报书

3.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业务指导小组

宁化县农业农村局 宁化县财政局 宁化县林业局

 2025年10月 17日

附件1

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补助对象和金额

**单位：万元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主体名称** | **优质等级** | **补助金额** |
| 合计 （11个) | 100 |
| 1 | 宁化县安远镇里坑村腾辉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1 |
| 2 | 宁化县安远镇启闵种养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3 | 宁化县安远镇高嵩种养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4 | 宁化县湖村彬叔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5 | 宁化县湖村菇菇旺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6 | 宁化县石壁镇坤翔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7 | 宁化县泉上延祥农业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8 | 宁化县泉上海经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9 | 宁化县中沙炳伙脐橙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10 | 宁化县中沙乡生云茶橙种植家庭农场 | 县级 | 9.09 |
| 11 | 宁化县泉上新胜农业种植家庭林场（林业） | 县级 | 9.09 |

附件2

宁化县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申报书

**家庭农场名称：**

**经营行业类型（农业、林业）：**

**法定代表人：**

**联 系 人：**

**联系电话：**

**通讯地址：**

**宁化县农业农村局**

 **制**

**宁化县林业局**

**2025年**

|  |
| --- |
| 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项目申请表 |
| 家庭农场名称 | 　 | 法定代表人 |  |
| 现有家庭从业人数 |  | 常年雇工人数 |  |  | 示范获评时间及等级 | 　 |
| 是否经营、信用异常或未完结法院执行案件 | 　　 | 注册商标名称 |  | 注册登记类型 | 　 |
| 项目建设地点 |  | 主要经营产品 | 　 |
| 经营土地（林地、耕地、水面）亩 | 　 | 是否建立质量安全追溯制度 | 　 |
| 2024年经营情况（产品、面积、产量、产值、带动农户数等） |  |
| 项目建设概算 | 建设类别 | 建设内容 | 预算 资金（万元） | 备注 |
| 1. |  | 　　 |  |
| 2、 |  |  |  |
| 合 计 |  |  |  |
| 申请项目实施内容、进度安排：  |

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

审核意见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单位意见 | 本单位对申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项目单位：（盖章）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村委会审核意见 |  单位公章：村书记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乡（镇）经管站(林业站)意见 |   单位公章：站长(负责人)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乡（镇）政府审核意见 |   单位公章：分管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县农业农村局审批意见 |   单位公章：分管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 |

附件3

2025年家庭农场发展项目业务指导小组

组 长：施向华 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站站长

成 员：张运潭 县种子管理站站长

邱剑华 县农业技术推广站站长

邱星菊 农科教中心负责人

官建明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股长

 张钰娟 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站副站长

 胡禛琨 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站副干部

张翠红 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站干部

 赖秋萍 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服务站干部